

我的同学作文

作者：小六 来源：网友投稿

本文原地址：<https://xiaorob.com/zuowen/xieren/1966.html>

[ECMS帝国之家，为帝国cms加油！](#)

我的同学作文精选15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最不陌生的就是作文了吧，作文可分为小学作文、中学作文、大学作文（论文）。相信很多朋友都对写作文感到非常苦恼吧，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我的同学作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我的同学作文1

她是我原先的同桌，人长得高大，用陈咏健对我和她共同的评价就是“大只”。记得有一次陈咏健问她，你是从来没有说过话吗，不，只是话不多。人壮，话虽少，字真好。别看那么“高大威猛”，话那么少，但是他写的字真是没话可说。

还记得那一次写字帖，我敢说当时我写的够快的了，可是她呢，刷刷笔飞快的游走，字立刻出来了，整个过程有一秒吗？我都不知道。老师说字会写出来大概都不好，可是她打破了这个规律，写字快字也好。我仔细看她的字帖，字工工整整，但跟字帖有些许不一，这大概就是这位写字大师的独有风格吧。都说台上十分钟，台下十年功。都说台上十分钟，台下十年功，从这字就可以看出她练字多久了，至少一年啊！平时她可不少练字，字体写字板通通练上。都说字如其人，写字写的这么好，那平时肯定很少出去活动不说话，其实不然，她还有一个好朋友，她们就是无话不谈的好朋友。

壮，少说话，是好的让我都自叹不如，让大部分人都自叹不如，但对自己的好朋友却很热情，这诸多特点，构成了一个她，而他就是我的写字榜样，因为他跟我同桌时，看他一眼字就会对我造成打击。

我的同学作文2

我熟悉的这个人是我们的数学组长，人称“孔雀”，真名叫孔思远。

他的头方方的，像海绵宝宝一样的箱子头，一双明亮的大眼睛，闪闪发光。他的鼻子高高的，显得十分帅气。他大大的嘴巴说话声音低沉而有力，很有小小男子汉味道。

他几乎每天都笑嘻嘻的，好像从不知道忧愁烦恼，是个乐天派。在考试过后，有一些同学很不高兴，他就笑嘻嘻的跑过去，问“你怎么了？难道考试没考好还是怎么了，不要伤心，如果没考好下次好好考就是了，失败是成功之母，不是吗。”然后就和这些同学说笑，逗到他们开心为止。平时看到有谁不开心，就会说“每天保持良好的心情是很重要的。”他就像一个开心果，大家都喜欢他。

“孔雀”的学习成绩特别好，每次考试都名列前茅。他在课堂上听课特别认真，从不说话、做小动作。现在是五年级了，题一下子难了很多，好多题都需要动脑筋，他总是一点点摸透，全都写对，让我对他另眼相看。

孔思远最大的特点是聪明而好学，那些脑筋急转弯对他来说小菜一碟，迷宫图他轻轻松松就走出去了，数学智力题他也可以写对。

这就是我熟悉的一个人，也是我们班里最好看的一只“孔雀”。

我的同学作文3

她，是一个十足的大嗓门，也是一只凶巴巴的小老虎。她个子不高，比我矮半个头，但是他比我大整整一岁呢！她有着小小的脸蛋，是正宗的瓜子脸，她的眼睛小小的，但很有神，笑起来总是眯成一条缝。像两条小月牙。

别看她个子小，但她嗓门可大了。记得有一次，班主任不在，教室里闹哄哄的，我觉得我走进了菜市场。只见她一甩头发，神气活现地跳到桌子上，大声吼道：“安静！”同学们都吓呆了。同学们还没反应过来，她就走到一个调皮的男生面前，伸出她又细又长的手，捏住那个男生的耳朵，大呼一声：“你再说啊！”那声音啊！天崩地裂，吓得那个男生捂住了耳朵，大吼一声：“啊！我的耳朵都要被你震破了。”她说：“看你还敢不敢！”那我男生连忙说：“不敢了；不敢了，”只见那个男生，连连求饶。

这就是我班的“大嗓门”你们承认吗？有时间来我们班认识认识她吧！听，声音最大的那个女孩就是她。

我的同学作文4

我的同学逸滢长着一头乌黑的秀发，两条淡淡的眉毛，一双眼睛炯炯有神。她文静可爱，成为了我亲密的玩伴。我们之间有许多有趣的故事，就让我讲一件件给你听吧。

那是二年级时，有一天，逸滢邀请我到她家玩。在玩耍时无意中从一堆旧书中翻出了一本精美的绘画书，我们被书上一幅幅精美的图画吸引住了，那“荷花”、“西瓜”、“小鸭”“小鸟”每一幅都画得活灵活现。我和逸滢异口同声地说：“我们也来画画吧。”于是我们取来笔和纸，专心致志的画了起来。不一会儿工夫我就画好了，自己感觉画得不错，心里不禁洋洋得意。扭头去看滢滢的画，这一看可把我吓了一跳，这是逸滢画的吗，只见那“荷花”跃然纸上。

逸滢在课堂上，朗读课文总是有声有色、感情丰富，我真是羡慕不已呀！他在和同学交流中，还经常从嘴里溜出一些好词妙句，更是令我自叹不如。

我的同学作文5

在学习的过程中，令我敬佩的同学叫做林一凡，他有着一头黑色的短发，对人总是笑容可掬，脸上带着开朗的笑容，非常的亲切，他的优点是很热心，只要是班上的事务，他都是主动的帮忙，责无旁贷的去做，因此受到同学的喜爱。

有一次，班上一个同学看起来很不舒服，一凡立刻扶他去保健室，当那位同学在保健室休息时，一凡还贴心的陪他一会儿，减少他的不安，并告知老师他的情形，减少同学们的疑虑，让大家放心，不用一直担心。

因为他的热心，所以他的人缘很好，班上的同学都很喜欢他，有一次，他最心爱的玩具不见了，他急的像热锅上的蚂蚁，大家都愿意帮他找回玩具，于是，我们分头寻找，最后，玩具终于在大家的帮助之下全部找回来了，他非常高兴，事情也终于圆满的落幕了。一凡不但很热心，学业方面也很棒，每次考试时，一凡总是名列前茅，尤其是英文方面，更是顶呱呱，不论是什么句型，几乎都难不倒他，真是令人不得不佩服他。

从一凡的身上学习到他的热心助人，不求回报的精神，以及他努力学习的态度，值得我们效仿，我希望以后可以像他一样，不求回报的帮助周遭的朋友，甚至是陌生人，成为一个令人敬佩的人。

我的同学作文6

他长得瘦瘦的，比较高，这些都不引人注意最让人，最让人注意的是他的头发上的一个地方。有一次他不小心把头上撞了一个大大的洞，所以头上有一个地方没有头发。

“准备，跑”！“嘭”随着一声枪响。我班的运动员就飞快地跑了出去。是的，你没有看错，那个脚短短的人就是他，虽然他的脚短，可是他跑得快，那一抬脚，一迈步，是大约才零点几秒。

他跑的是那么快，是有原因的，他在跑之前也要做好热身的，他先把腿打开，然后把手放在地上，最后在教练喊准备时把脚弯曲，最开始的一下子后脚发力弹出去一米多远在疯狂的跑起来。虽然他很瘦可他轻，这样的话他跑起来不费劲。在跑步方面，虽然好在踢足球的方面也非常好，他虽然瘦，可是他可以非常快的带着球绕过人踢进球门。

有时他的速度非常快，就像一只马一样。可是有时他的速度也非常慢，他文数英科试卷写的非常慢。他的进步速度也非常慢，每次才进步一点五分呀，零点五分呀。

这就是我的同桌。

我的同学作文7

在课间，也许你会看见他在制作模型；也许你会看见他在看科学书；也许你会看见他在研究着什么

他是谁呢？他就是刘冠羽。刘冠羽是个爱研究、爱动脑的人。听完我的话，你也许会觉得他很了不起。

一次课间，我心情愉快，总觉得有什么好事发生。一回头，忽然看到刘冠羽专心致志地研究着什么。我走到他身后，发现他正在低头看化学元素周期表！我瞄了一眼，一脸糊涂。我心想：这是什么玩意？很好玩吗？我至今都没弄明白。又看了看他，似乎明白了什么，便轻手轻脚地离开了。

还有一次中辅导，我无聊，偷看同桌刘冠羽，这一看，又把我弄糊涂了。只见密密麻麻、古古怪怪的字出现在眼前。“什么字呀？”我问。刘冠羽慢悠悠地回答：“繁体字。”我注视着他的一举一动，心想：啥玩意？你是要把字典里的繁体字抄下来？太吓人了！我猜他想学更多的知识，对他将来也有用吧？

好啦！不讲了，该happy一下了！

我的同学作文8

我有一个同学，十分搞笑，他还是运动健将。想知道他是谁吗？自己猜猜看吧。

他有一个大大的脑袋，方方的。胖胖的身子，一摇一摆。脸上布着一双小眼睛，大鼻子，大嘴巴，还有一双招风耳。

搞笑

“我送你离开，你欠我十块，你是否还在，今生不还，来世再还，反正你就是欠我十块。”瞧瞧，着大块头，又开始唱歌了。不过，这歌一唱完，我们大家就哈哈大笑起来，看到大家笑了起来，他就又开始他的“独家演唱会”了。“我送你离开，去买咸菜，五角钱一袋，要买就买，不买走开，莫当我，买咸菜。”“你是买咸菜的吗？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还不止这些。语文课，老师说：“我说词语你们做动作，好不好？”他大声地说：“好！”“垂头丧气”。同学们都作出没有力气的样子，而他呢，做出满脸抽象的样子，双眼朝上，嘴巴歪着，双手抽搐，跟面瘫没什么两样，都得我们想笑。

运动健将

“传球！球进啦！”我们在欢呼，这里在进行激烈的足球比赛，我们的主力就是这位运动健将。左踢一脚，右踢一脚，球进啦！继续踢，一个射门，球又进啦！多亏了这位运动健将，让我们班得了第一名。

你猜到他是谁了吗？对，他就是——冉智豪。

我的同学作文9

我有一个好朋友，他是我的同班同学，他长得胖嘟嘟的，圆圆的脑袋上有着一双大眼睛，看上去虎头虎脑的，讲起话来粗声粗气，平时最喜欢讲笑话，总是逗得我们全班同学开怀大笑。

我的这个同学做起事情来可认真了，他每天负责检查小朋友的饭盒，看每位同学饭有没有吃完，汤有没有喝光，督促我们把午饭吃完，让我们有更充足的营养好好学习，他检查的时候一丝不苟、仔仔细细，确保每位同学吃饱午饭，这个工作很辛苦，但是他却做得乐此不疲，从不怕苦。他

上课回答问题也很积极，我记得有一次上数学课，老师提了一个问题，他“蹭”地从位子上跳了起来，连声说了好几个“我”，刘老师被他弄得盛情难却，你说他不可可爱？

我们班里有这样一位同学，给我们大家带来了许多乐趣和欢笑，你猜出他是谁了吗？

我的同学作文10

我有一个好朋友，叫方琳。在老师眼里，她是一个听话、乖巧的好学生；在父母眼里，她是一个孝敬、活泼向上的好孩子。

方琳不仅学习好，而且热心帮助同学。记得有一次期末考试，还有几分钟就要开始考试了，同学们都在进行考前准备，我在翻铅笔盒时却发现尺子忘带了。“尺子去哪儿了？”我又找了找书包，还是没有找到，急得快要哭了。这时，方琳好像看出了我的心思，就问：“你是不是忘记带什么东西了？”“我忘记带尺子了。”我垂头丧气地回答。方琳二话没说，把她的一把尺子一分为二，将一半送到我手里。我感激地望了望方琳，方琳却说：“快拿去用吧！”这时候，考试的铃声响了，我急忙坐到座位上等待着考试，心里却非常感谢她。

这就是我的同学方琳。

我的同学作文11

上周六，我去雨林书院上课。课堂上，我一直不停地哈哈大笑。告诉你，那是因为我们班的赵同学在课上“发疯”了。

课上，余老师正准备讲赵同学的一篇优秀文章。“啦啦啦，啦啦啦啊！”赵同学突然冲到讲台，又蹦又跳。他的嘴巴张得老大老大，双手一个向上伸，一个向下伸，身子向老师站的地方倾斜着。他的一只腿悬空，另一只腿站在地上，不停地转圈，像一只大公鸡，大声地喊道：“耶耶耶！耶耶耶！”，赵同学就这样试图阻止老师讲他的文章。

这时，余老师严肃地盯着赵同学，之后使用了她的“声波攻击”：“赵XX！”赵同学立刻一溜烟回到了自己的座位上。余老师继续讲他的文章，他不好意思了，一会儿弄他同桌的裤子；一会儿转了个身，抱住我和同桌的手；一会儿又拉拉前面同学的衣服。最后，用他那瘦小的头做了一个特别特别危险的行为他把头钻进他课桌的桌肚里。不知道他有没有想过，万一他的头出不来怎么办你说他这样在课堂上够不够“疯狂”？

赵同学虽然文章写得好，是我们这个班里数一数二的“牛人”，但是他今天上课的纪律有着非常大的问题。课堂可不能随意“发疯”啊。

我的同学作文12

我们班称得上是很优秀的班了吧，可就算是在这样一个环境下，我们也不至于成了书呆子，大家的“本来面目”都展露无疑……

我们班的奇葩同学是我的表哥。我们班的班长是唐钰娜，是女的。要是谁在她后面做动作。她都不会发火。我们班的舞蹈家是谢思思了。她也是我们班的副班长。

首先介绍的是活泼可爱的何同学，他有一头乌黑亮丽的秀发，红红的樱桃小嘴，和圆滚滚的脸颊，看起来像卡通里的蜡笔小新呢！他在各方面的表现也可圈可点，考试成绩更是名列前茅，是个值得我们学习的好对象。

其次介绍的是文武双全的谢同学，他的特征是他的肚子圆圆的胖胖的，所以有着“谢胖子”称号。但是，你可别小看他，他的运动能力可是很强的，在篮球或棒球的比赛中，总是能把我们打得落花流水，是班上的运动健将。

除了我介绍的几位同学之外，班上的所有人其实也都拥有自己的优点与特点。我希望有一天，也许我可以成为“全世界”的风云人物。

我的同学作文13

榜样，不一定要十分有名，他只要有一点比你好，让人夸赞，那他就是你的榜样，就应当向他学习。我的榜样不是名人，也不是伟人，她就是我们班的刘郝佳。

刘郝佳是女生，上学期担任副学习委员，现在是四组的组长，学习成绩在班里是名列前茅。

如果我把她做为榜样，那一定有原因，她身上一定有值得我学习的地方：第一，同学们都十分认可她。在三好学生评选中，经过同学们的投票，许多人都投给了刘郝佳，所以，刘郝佳进了前八名，而我却只有十八票。

第二，组长当的好。她领导的四组，每周的旗子都有许多，而且，在小组的合作中，她们配合十分默契，给老师讲了之后，老师便止不住地夸赞她们组，我想被老师赞扬也不容易呀！再看我们组，第一次，最后一名，第二次，第十名……

第三，做什么事都很认真，每次老师让她写小报，她都会写，并且画的画很漂亮，并且字也很好。还有，写周记时，也不马虎，每一次都能过关。这一次三好学生的评选中，她的演讲稿，竟然写了足足两页。

凭着这三点，我认为她有资格当我的榜样，我会向你学习！

我的同学作文14

我的同学周围帆今年十岁，他在成都市新都区马家镇中心小学四年级一班读书。他有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像一对黑宝石，弯弯的眉毛如同月牙似的，红彤彤的脸蛋像一个红苹果，嘴巴总是微笑着。一看就知道是一个聪明、活泼、天真的小孩子。

周围帆有一个爱好——打乒乓球。每天，他都拿着自己的宝贝——乒乓球拍来上学。不管是中午吃完饭、上体育课、放学，他都第一个冲到乒乓球台前。每天放学，他都叫我和他一起打乒乓球，我们每次都打到六点钟。虽然我们都满头大汗，但是我们一点儿也感觉不到累，而且很快乐。因此我们的乒乓技术都提高了许多。这不，马这小学的第二十一届乒乓球比赛，我们分别获得了第二名和第三名。

周围帆有一个特点——胆大。有，我在上学的路上看见了一只小黑蜘蛛，我眼珠一转，想出了一

个办法。走进教室里，我便把蜘蛛放进了周围帆的书包。上语文课时，他把语文书拿了出来，看见了蜘蛛，看了我一下，他已经知道是我放的了。下课啦，他又把那只蜘蛛放进我的书包里面，把我吓了一跳。

这就是周围帆，一个聪明、活泼、天真、胆大、爱打乒乓球的小男孩。

我的同学作文15

他是我们班里的一个怪人，他坐在教室最偏僻的角落……

他每天都不穿校服，我们都不喜欢他，他也不常和我们来往，我们看他的眼神，就像看外星人一样。他总是将废纸往地上一扔，什么也不管地坐在位置上，让人觉得这里并不是教室的一部分，而是他的家，他也不怎么好好学习，总是考“0”分。

然而，有一件事却让我改变了对他的所有看法。

在一个阴雨绵绵的日子里，我在出门上学时，因为一时粗心忘了带雨伞，到了放学时我只能无助地坐在雨棚下。雨似乎下得更欢了，同学们纷纷撑着雨伞往校外走。就在这时，雨雾中，我看到了一个“逆行”的人，他轻声对我说：“你没有带伞吗？”原来是他，我只得尴尬地说：“早上忘记在阳台上拿伞了。”他对我说：“没事，我送你回家吧！”我看看他，顿时觉得惭愧不已。就这样，他一直送我到家，看着他往回走的背影，天哪！我忘了我和他的家隔着一个很大的公园和两条长街，没想到，他为了送我回家，绕了这么长的路，我暗暗地对有了感激之情。

虽然他还是坐在教室的角落，与之前一样，还是不爱与大家来往，仍然是一个怪人，但正所谓“金无足赤，人无完人”，人从来都不是十全十美的，应擦去他的“尘土”，使他越来越亮丽。

更多 写人作文 请访问 <https://xiaorob.com/zuowen/xieren/>

文章生成PDF付费下载功能，由[ECMS帝国之家](#)开发